



证券代码:000819

证券简称:岳阳兴长

公告编号:2021-015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 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修订，公司对原采用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二) 变更日期

按照财政部上述准则及通知规定，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

(三)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施行财政部于 2018 年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并按照



相关规则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20 年度股东权益、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必须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变更公司会计制度；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必须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变更公司会计制度；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公司必须按照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变更公司会计制度；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公司第十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岳阳兴长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日